



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实用新型专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《实用新型专利证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一种连续干燥装置

证书号：第5745820号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皂化反应设备

专利号：ZL 2016 2 0406020.3

专利申请日：2016年05月06日

专利权人：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

授权公告日：2016年12月07日

专利保护期限：2016年12月07日至2026年12月06日

本专利涉及一种连续干燥装置，克服了现有干燥装置无法连续生产的缺点，具有能够实现连续生产、节约人力和生产效率高的优点。

2、一种连续异构反应装置

证书号：第5746112号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连续异构反应装置

专利号：ZL 2016 2 0405401.X

专利申请日：2016年05月06日

专利权人：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

授权公告日：2016年12月07日



专利保护期限：2016年12月07日至2026年12月07日

本专利涉及一种连续异构反应装置，克服了现有连续异构反应中物料和催化剂采用混合反应，反应时间长且反应结束需滤除催化剂的工序的缺点，具有流程紧凑、减少工序和物料充分反应的优点。

3、一种用于裂解反应的生产装置

证书号：第5744988号

实用新型名称：一种用于裂解反应的生产装置

专利号：ZL 2016 2 0411135.1

专利申请日：2016年05月09日

专利权人：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

授权公告日：2016年12月07日

专利保护期限：2016年12月07日至2026年12月07日

本专利涉及一种连续异构反应装置，克服了现有裂解反应装置原料无法实现连续化生产的缺点，具有连续化生产、生产效率高和耗费人力成本低的优点。

上述专利技术已应用于公司相关产品方案中，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，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，形成持续创新机制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